

证券代码：430558

证券简称：均信担保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哈尔滨均信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作为哈尔滨均信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谨慎性原则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认为该权益分派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综合考虑了股东回报及公司运营的资金需求，维护了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同意《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认为公司本次董事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提名的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能担任董事的情形。因此，我同意《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

三、《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6 年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平和自愿等商业原则，该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经营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相关制度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

同意《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

哈尔滨均信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冯明秀

2026 年 4 月 22 日